

南昌航空大学环化学院团委学生会文件

环团字 [2019] 24 号

关于环化学院第十四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 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结果的公示

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全体同学：

根据《关于组织申报第十四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（校团委字〔2019〕17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学院审核推荐，现将环化学院第十四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结果予以公示。

一、环化学院第十四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拟入选名单：

“芙蓉学子·自强不息奖”：梅一民

“芙蓉学子·公益行动奖”：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青年志愿者服务队

“芙蓉学子·学术创新奖”：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绿色合成团队

二、公示时间

2019年9月30日-2019年10月4日

三、公示安排

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形式反馈至院团委。

院团委办公室：0791-83953703

院团委书记陈少波老师：15070025158

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团委学生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

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团委学生会办公室 2019年9月30日印发

共印2份

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
委员会